

# “高庐·云玺”项目地质勘察及岩土设计工程

## 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高庐·云玺”项目已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关于同意调整泸州“高庐·云玺”项目开发方案的批复》(川高路函〔2023〕37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比选人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对本项目地质勘察及岩土设计工程进行公开比选。

### 2. 项目概况比选范围

####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庐·云玺”项目地质勘察及岩土设计工程

工程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48亩,总建筑面积约80000平方米,勘察面积约32000平方米。

#### 2.2 比选范围

本次比选为“高庐·云玺”项目地质勘察及岩土设计工程,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勘察任务: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在建项目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所有涉及本建设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的全部勘察工作,具体如: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补充勘察)、基坑支护设计及降排水方案等岩土设计(本建设项目范围内)、出具经审查合格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及相关岩土设计成果(并承担相关专项设计审查费用),完成与项目相关场地技术交底等后期施工配合服务工作等。

(2) 技术要求:符合国家、部颁、省、市现行相关勘察设计规范、规定及有关政府部门要求,满足指导现场实际施工需求(具体标准及内容详见委托人要求)。

#### 2.3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应在总工期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经比选人书面确认后,工期顺延。其他后期工作根据实际情况与业主商议后确定。

#### 2.4 验收要求

合同签订后30日内提交10份工程勘察报告(含电子版光盘两份)。

###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 3.1 具体要求

##### 3.1.1 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3.1.2 资质要求:



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1.3 财务要求：近一年（2022年）财务无亏损。

3.1.4 业绩要求：

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1个及以上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单个合同金额为40万元及以上或单个合同勘察面积为3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勘察业绩）；

3.1.5 信誉要求：

（1）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2）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3）在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与。

3.1.6 人员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 （1）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
- （2）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担任过一个类似项目负责人；
- （3）具有近六个月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技术负责人：

- （1）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
- （2）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担任过一个类似项目技术负责人；
- （3）具有近六个月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3.2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3.3 关联关系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否则，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

4. 评标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2023年11月20日起，在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nfgs.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

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 6.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及相关事宜

### 6.1 现场踏勘及比选预备会

现场踏勘：比选人不组织，由比选申请人自行决定是否组织前往，并自行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

6.2 比选申请文件的送交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30-10:00(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成都市武侯祠横街 1 号 1 号楼 4 楼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不予受理。

本项目不接受邮寄送达的比选申请文件。

## 7. 开标

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 8. 公告发布

本次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介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shudaojt.com/>)、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nfgs.scgs.com.cn/>)。

## 9.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202 号

邮 编：646000

联系人：樊女士

电 话：028-86058728

传 真：028-86058729

比选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20 日

